##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宏和科技分公司的议案》,表 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注 销分公司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注 销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 大资产重组。

## 一、拟注销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为公司于2016年11月在上海工 商管理部门注册成立的分支机构,主要承担公司超细纱线的实验研制工作,基本 情况如下:

- 1、公司名称: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2、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 3、营业场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工业区秀浦路 2388 号 8 幢一层
- 4、经营范围: 生产电子级玻璃纤维超细纱,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分支机构负责人:毛嘉明

目前分公司研制工作任务已完成,公司已于黄石经济开发区建立了超细纱线 生产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拟将分公司注销,并授权公司总经理负责具体落实相关 事宜。

## 二、其他

本次注销分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实质性变化,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产生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按规定程序办理分公司的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

## 三、备查文件

1、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